

# 广西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 年)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数字经济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数字经济的工作部署，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全面推进数字经济发展，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总体要求

###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西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按照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工作部署，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数字技术创新为突破口，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和数字化治理，构建数据驱动发展新方式，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新模式新业态，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构建形成具有广西特色的数字经济生态体系，推动我区经济发展由投资驱动、资源驱动向数据驱动、知识驱动转变，为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提供有力支撑。

### (二) 奋斗目标

到 2023 年，全区数字经济发展水平持续提高，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规模快速壮大，我区成为西部领先的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区和

面向东盟的数字经济合作发展高地。

——**数字技术创新能力稳步提升。**到 2023 年，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5G、人工智能、北斗导航、遥感、地理信息、区块链等数字技术重点领域形成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全区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1.25% 以上，建成 6 个以上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打造 3—5 个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数字技术创新平台。

——**数字产业化规模持续扩大。**到 2023 年，“芯空屏端网”等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发展壮大，电子信息制造业产值达 1700 亿元，高端软件供给能力显著提升，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达 700 亿元，成为驱动数字经济发展的引擎。

——**产业数字化转型全面提速。**到 2023 年，数字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应用，在汽车、机械、金属材料及碳酸钙、林产、煤炭等重点领域建成一批工业互联网平台，建成一批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智慧旅游、金融、电商、物流等服务新业态进一步壮大，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 17%。

——**数字海洋强区建设快速推进。**到 2023 年，数字海洋产业规模显著提升，产业链延伸至高端产业，海洋大数据中心建成并高效利用，海洋生态文明成为典型示范。

——**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全面升级。**到 2023 年，全面融入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发展战略格局，产业转移规模大幅增加，建成面向东盟的国际数字经济创新发展

试验区，基本建成中国—东盟数字贸易中心，全区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均增速达到 20%。

## 二、主要任务

### （一）建立数字技术创新体系

**1. 建设数字技术创新平台。**加强数字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围绕数字经济核心技术，统筹布局建设一批数字技术创新平台。面对国际前沿和国内重大创新需求，加快与粤港澳大湾区对接合作，布局建设一批跨区域、辐射带动面大、具有全局影响力的重大数字科学基础设施。围绕数字经济重点领域发展需求，聚焦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光通信设备、行业电子产品、工业应用软件、小语种软件等关键环节和优势领域，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争创一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到 2023 年，建成 3—5 个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责任单位：自治区科技厅、发展改革委、大数据发展局、教育厅等）

**2. 打造高水平双创平台载体。**推动“双创”组织模式和服务模式创新，依托南宁高新区双创示范基地、南宁启迪东盟科技城科技研孵中心和高科技企业总部、柳州市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等双创平台载体打造一批高水平双创示范基地。试点建设“创新飞地”，支持区内数字经济重点企业围绕自身产业发展需求，在先进省市或国（境）外建立“创新飞地”试点，依托国内外先进

地区的科技、人才、平台优势，借力发展产业和吸纳人才，搭建综合性创新创业平台，打通项目、技术、人才、资本、服务等交流合作渠道。到 2023 年，建成 6 个以上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责任单位：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科技厅、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等）

**3. 开展数字技术创新“科技搭桥”行动。**围绕集成电路、基础通用软件、云计算、大数据、5G、人工智能、北斗导航、卫星遥感、区块链、量子信息等数字技术重点领域开展“科技搭桥”行动，突出创新驱动，支持重点企业开展“定向研发合作”试点，通过与院士专家团队合作研发、联合攻关，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总结试点经验，扩大“定向研发合作”范围，推动更多企业与院士专家团队合作，探索形成数字技术创新产学研合作的新模式。（责任单位：自治区科协、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大数据发展局、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厅等）

## （二）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

**4. 建立数据要素价值化监管机制。**建设数据资产评估中心、数据资产确权中心、数据资产交易安全及风险管理中心等支撑机构，研究制定公平、开放、透明的数据交易规则，探索建立统一的数据资产确权、数据资产评估定价、数据流通交易安全等政策标准体系。到 2023 年，建成数据资产交易安全及风险管理中心，引进 2—3 家数据资产确权和评估中心。（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市场监管局、司法厅等）

**5. 建设面向东盟的国际大数据交易中心。**统筹政务数据和社会数据资源交易流通，推动大数据资源在粤港澳大湾区以及周边省市的跨域交易流通。探索建立数据跨境流动合作机制，力争引进一批我国“走出去”和跨国企业数据资源项目，争取实现东盟及“一带一路”国家数据在我区存储和流通。依托北部湾大数据交易中心推动大数据交易产业向国际化发展。围绕政务服务、普惠民生、公共服务、产业创新等领域，打造一批典型大数据应用。到2023年，区域性大数据资源交易市场基本形成，结合金融、物流等数据跨境流动市场需求，开展1—2项数据跨境流动应用试点。（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

**6. 优化完善北部湾大数据交易中心功能。**依托中国—东盟大数据交易产业联盟，深化与国内知名数据供应方合作，引入数据服务生态各环节核心服务商，进一步新增数据交易品类、创新数据交易模式、扩大数据交易规模，重点针对蔗糖、建筑、边贸、康养等产业，打造用于宏观监测预警、微观营销风控的数据产品及服务。构建第三方公立平台，以北部湾大数据交易中心为核心通道，提供数据交易全产业链服务，探索和推广数据安全流通、隐私计算等新型数据流通商业计算技术应用，提供包括数据ID加密、建模工具、计算环境的安全可信环境。（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

**7. 打造面向东盟的大数据特色产业基地。**围绕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关键节点建设，打造一批新型工业化和大数据产业标杆

园区和示范基地，重点推进南宁五象远洋大数据产业园、亚创云大数据产业园、柳州市大数据产业园、钦州华为大数据产业基地、梧州市苍海数字经济产业园项目建设。推动大数据特色产业集群发展，协同自治区鲲鹏等产业生态布局，引导新计算产业集聚发展，建成以鲲鹏处理器为技术底座，涵盖部件、主板、服务器、计算机终端、存储系统、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行业应用等软硬件产品和服务的鲲鹏产业生态。集聚面向东盟的大数据特色产业，依托南宁大数据呼叫中心、梧州市大数据产业基地、鸿联九五和达译科技等相关园区和企业，建立东盟小语种呼叫服务外包为核心的离岸呼叫中心和实训基地，培育数据清洗标注关联产业，发展大数据采集、清洗加工、分析挖掘、数据安全、咨询服务等大数据服务业，吸引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企业向我区迁移，支持骨干企业在东盟国家开展海外云计算中心和人工智能创新中心的合作布局，打造中国—东盟“智能计算”国际服务走廊。（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等）

**8. 打造数据要素融合应用“百千万工程”。**建立“数据+生态”开放机制和标准规范，深化大数据在政府治理、产业发展、大众服务等领域的融合应用，在一百个领域，推进一千个场景的一万个应用。鼓励在工业、农业和服务业等领域开展大数据应用试点，充分发挥数据要素倍增作用赋能乡村振兴和普惠金融，加快大数据创新创业和技术成果应用转化赋能千行百业，促进产业供应链资金流、商流、物流深度融合，打造一批制造业大数据平台和“黑

灯工厂”、农业全产业链和服务业民生大数据示范项目。以政务数据授权开放及社会化利用为引导，鼓励和引导团体和个人在数据开放应用生态圈上创新创造，通过创投基金、办赛颁奖的方式大力鼓励数据创新应用发展，孵化出一批优秀应用，形成不断壮大的“数据+生态”开放应用生态圈。（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等）

### （三）加快数字产业化发展

**9. 壮大“芯空屏端网”数字产业。**立足产业基础，积极承接粤港澳大湾区电子信息产业转移，打造西部领先的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布局本地芯片封测、设计和宽禁带半导体产业，重点发展北斗、光通信、汽车电子芯片。扩大新型有机发光显示器生产规模。提升智能手机、4K/8K超高清电视、智能穿戴设备等新型智能终端产能，扩大计算机整机制造规模，推进高端服务器、核心路由器（100T）研发生产，布局海量存储、5G、IPV6等通信产品。依托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海工业园区、桂林市高新区信息产业园等园区，支持广西桂芯半导体、南宁瑞声科技、南宁富桂精密、光隆光电、北海惠科、北海冠捷、桂林深科技、钦州泰嘉、钦州港创智睿等龙头企业打造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智能终端产品、网络通信设备产业链。依托地理信息小镇、北斗应用创新基地，构建北斗时空产业生态体系。到2023年，全区电子信息制造业产值达到1700亿元。（责任单位：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大数据发展局、发展改革委等）

**10. 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中国电子北部湾信息港、中国—东盟网络视听产业基地、中盟科技园、南宁·中关村科技园、钦州华为数字小镇、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数字经济合作区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集聚区为平台，吸引国际一流软件企业，打造完整的软件研发、生产和服务体系。发展基于网络协同的办公软件等通用软件，研发面向金融、教育等领域的高质量行业应用软件。提升工业软件供给能力，加快计算机辅助设计仿真、制造执行系统、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工业软件产业化。发展基于网络实时翻译、语言包开发等技术的各类小语种软件和服务，发展跨国跨区域通信及物联网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服务。发展跨境电商、跨境金融软件产业，推进数据采集清洗、专业标注分析、设计外包、动漫创意外包、专业技术服务等高端知识型外包服务。到2023年，全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产业规模超过700亿元。（责任单位：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大数据发展局、发展改革委等）

**11. 大力推进5G应用示范。**鼓励南宁、桂林、柳州、钦州等地依托电子信息产业园区，以华为、浪潮、中科通信、科大讯飞等企业为龙头，搭建5G生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高水平5G人才培养和孵化中心，承担资源汇聚共享、创新孵化测试验证等功能。以典型场景示范应用为切入点，推动垂直行业融合创新。到2023年底，在先进制造、智慧城市、人工智能、智慧物流、智慧医疗、智慧教育等领域形成20—30个5G创新应用示范。（责任单位：自治区通信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大数据发展局，各相关设



区人民政府等)

**12. 培育人工智能产业。**依托中国—东盟（华为）人工智能创新中心、中国—东盟信息港云端智能创新产业研究院等创新中心，加强人工智能领域基础理论与关键技术攻关，推动人工智能与 5G、超高清视频、VR/AR、集成电路、车联网等技术融合应用创新。建设一批人工智能园区和产业基地，培育人工智能重点产品和龙头企业。重点发展移动智能终端、智能视听设备、机器人等产业。大力推进农业特种机器人、应急机器人、智能看护机器人研发、制造、应用示范项目。支持广西（柳州）创建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支持百度无人驾驶汽车路测项目落户贺州及美的科技城。加快中国—东盟（广西）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建设，在工业制造、农业、商贸、物流、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打造一批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示范。（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各设区人民政府等）

**13. 发展区块链产业。**依托中国—东盟区块链应用创新实验室等平台，推进区块链技术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推动区块链技术在赋能实体经济、增强数字政府、推进信息惠民、提质智慧城市等领域应用。加强区块链基础研究与技术创新，重点突破区块链关键技术，建立技术研发创新平台。加强区块链标准研究和专利布局，推进区块链技术落地。（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各相关设区人民政府等）

**14. 全面布局前沿信息产业。**加快在信创、量子信息等前沿

信息领域布局，加强技术研发。依托中国—东盟数字经济产业园，引入国内主流芯片、操作系统龙头企业，培育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信创产品，在工业互联网、数字政府、智慧城市等领域打造示范应用。推进南宁、柳州、桂林、钦州、北海等重点城市量子通信城域网络建设。引进和培育量子通信全链条厂商，支持龙头企业建设以量子通信为核心的量子能力开放平台，并提供技术对接、产品研发、测试验证等相关服务。落地一批创新型标杆式量子信息技术示范应用场景。（责任单位：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各相关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 （四）夯实产业数字化转型基础

**15. 增强数字化转型技术支撑。**组织关键技术揭榜挂帅，加快数字化转型共性技术、关键技术研发应用，集中突破工业软件、数字孪生、边缘计算、工业智能、工业知识图谱等关键核心技术。组织企业数字化转型优秀解决方案评选，面向汽车、冶金、机械、食品、化工、有色、医药等重点领域征集一批创新能力突出、应用效果好、市场前景广阔的数字化转型共性解决方案，示范引导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智能制造创新服务平台，完善中小企业智能制造支撑服务。开展数字孪生创新计划，鼓励研究机构、产业联盟举办形式多样的创新活动，围绕解决企业数字化转型所面临数字基础设施、通用软件和应用场景等难题，引导各方参与提出数字孪生的解决方案。到2023年，在汽车、冶金、机械、食品、化工、有色、医药等重点行业领域形成50个创新能力突出、应用效果好、市场前景广阔的数字化转型共性解决方案。（责任单位：

自治区科技厅、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16. 开展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发布数字化转型伙伴倡议，促进平台企业与中小微企业加强对接，支持平台企业开发适合中小微企业需求的数字化转型工具、产品、服务。支持在中国—东盟数字经济产业园等重点园区建立公共型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强化平台、服务商、专家、人才、金融等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支持创建数字化技术及解决方案社区，整合专业知识经验、数字技术产品、数字化解决方案等资源，为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赋能。到2023年，建立5个公共型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和5个数字化技术及解决方案社区。（责任单位：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 （五）推进农业数字化发展

**17. 加速数字化现代农业生产。**加快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的全面深度融合，依托信息化手段实现脱贫成果巩固。深化大数据在农业生产的应用，建立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促进农业生产数据融入农业生产过程，实现对全区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精细化管理。加快传统农机设施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实现对农林产品“耕、种、管、收、运”的实时监控、精准管理、远程控制和智能决策。围绕甘蔗、果蔬、肉类、药材等特色产业领域，建设“数字农业”示范园，打造一批数字农业示范园样板。到2023年，认定70个广西智慧农业示范基地。（责任单位：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林业局、

大数据发展局、通信管理局、发展改革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18. 大力扶持农业电商发展。**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积极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对接京东、淘宝、苏宁等全国知名电商平台，培育本土电商经营主体。实施百县千名网络营销人才培育工程，对接今日头条、抖音短视频、西瓜专题视频等直播头部平台，培育一批农产品电商网红达人和网络营销师，提升各农产品产地高素质农民网络营销技能水平。推动打造百色芒果、灵山荔枝等一批“网红”农产品以及地理标志产品，开展气候好产品评定与溯源，实施“桂品出乡”行动。以育强“广西好嘢”农业品牌为引领，大力发展广西富硒和“三品一标”、“一村一品”、“名特优新”等农产品“个性化”网络定制，促进梧州六堡茶、柳州螺蛳粉、宜州桑蚕茧、武鸣沃柑等区域优质品牌农产品“走出去”。到2023年，全区农村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15%，全区力争培育粉丝数量2万+的本土农业品牌达人200名以上、网络营销师50名以上，为开展数字乡村试点提供强大驱动。（责任单位：自治区商务厅、农业农村厅、发展改革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19. 强化农业数字化管理能力。**推动建设广西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数据库，构建全产业链数据资源采集、分析、监测、预警体系。试点实施对粮食、蔬菜、水果等重点农产品生产—储存—消费的全过程进行追踪和控制，构建针对试点产品的全区统一的农产品信息发布、查询机制，以试点辐射带动各类农产品实现数字化集中管理和调配。迭代升级广西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系统，

整合全区各类追溯系统，推动企业自建平台与自治区统一平台数据的兼容，加强水果、蔬菜等缺乏包装农产品追溯载体的建设，实现主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和农业生产主体信息透明、运行透明、流向透明。到 2023 年，“三品一标”农产品 100%实现质量安全可追溯。（责任单位：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市场监管局、大数据发展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20. 完善农业农村信息综合服务。**大力推动扶持益农信息社运营，建设发展新型农村农业综合信息平台建设，提供全国农业信息、农业政策法规、市场动态、在线专家咨询、农技普及、农业气象等信息服务与整体解决方案。建立以农牧业龙头企业为核心的农牧业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将现有农业大数据与金融机构无缝对接，实现数据价值化，为农牧业产业发展提供投融资、网上支付等金融服务。到 2023 年基本建成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在线共享、服务全区农业农村农民的数字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体系。（责任单位：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大数据发展局、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 （六）推进工业数字化转型

**21. 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围绕汽车、机械、金属材料及碳酸钙、林产、煤炭等重点领域打造一批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为企业提供研发设计、协同制造、精准营销、数据管理、信息共享和数据开放等工业云服务。开展“5G+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支持南宁市等有条件的地区、企业布局建设“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产业园区、工业互联网示范基地，打造“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先导区。积极对接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鼓励能源、

钢铁、石化、化工、建材、有色、医药等流程行业及电子、汽车、装备、建筑等离散行业，建设行业大数据中心。推动建立工业互联网数据资源合作共享机制，实现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的数据采集、汇聚和应用。推进广西工业互联网创新体验中心建设和运营。组织开展“互联网+制造业”试点示范，打造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企业。到2023年，在汽车、机械、金属材料及碳酸钙、林产、煤炭等重点领域打造一批工业互联网平台。（责任单位：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通信管理局、大数据发展局、广电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22. 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建立传统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升级投资导向目录，引导传统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升级。聚焦汽车、冶金、机械、食品、化工、有色、医药等传统优势产业特色领域，推进信息技术与制造工艺、生产过程的深度融合，建设一批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网络协同制造、个性化定制、服务型制造，推动传统生产模式向大规模个性化定制和“制造+服务”转型升级。加快推进“两企三城”建设，发展智能工程机械、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现代农机装备等高端装备，打造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到2023年，在制造业重点领域打造形成一批智能工厂。（责任单位：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南宁、柳州、玉林市人民政府等）

**23. 推进工业企业上云。**加强“企业上云”服务供给资源池建设，培育一批企业“上云”解决方案供应商，面向中小企业推出云制造平台和云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标准化、专业化的

系统解决方案。开展“企业上云”对接行动，鼓励企业将基础设施、业务系统、设备产品向云端迁移，降低企业上云成本和门槛。加快推动汽车、冶金、机械、化工等重点行业云平台建设，引导、带动行业内企业、业务关联企业、上下游企业“上云、上平台”，提高行业发展水平和管理水平。到2023年，培育和引进一批云服务商，打造一批基础云服务平台和行业云服务平台。（责任单位：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大数据发展局、国资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 （七）推进服务业数字化升级

**24. 发展智慧物流服务。**整合供应链各环节物流信息、物流监管、物流技术和设备等资源，推进跨部门、跨区域、跨运输方式物流相关信息互联共享，实现交通货运信息、物流供需信息、网上物流在线跟踪等信息互通。实施快递“进村进厂出海”工程，加快物流配送渠道下沉，合理布局分拨中心、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网点等三级配送节点，建设智慧物流配送中心，利用大数据技术优化大型连锁超市、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城乡物流配送网络体系，构建智能物流调配配送网络。提升航空物流信息化水平，推进航空口岸通关便利化，全面促进航空物流提质增效。推进防城港保税物流中心（B型）、钦州综合保税区国际冷链中心、中新南宁国际物流园等重点物流园区项目建设，打造智慧物流园。到2023年，全区物流信息化率达到90%以上，进一步提升贸易流通数字化水平。（责任单位：自治区商务厅、发展改革委、交通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25. 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发挥我区汽车、水果、蔗糖等特色产业优势，培育壮大广西泛糖产品现货交易平台等一批特色农产品电商平台、广西—东盟跨境电商平台和本土跨境电商企业，打造跨境电子商务“桂字号”品牌。持续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加快南宁、崇左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以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为主体，完善优化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创新跨境电子商务通关监管模式，提升电子商务通关、退缴税、结付汇等业务申报、处理、监管的效率，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到 2023 年，全区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均增速达到 20%。（责任单位：自治区商务厅、发展改革委、南宁海关，各相关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26. 发展数字金融。**以“互联网+大数据风控”为核心技术，完善广西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功能，构建广西线上金融生态，打造政企信息畅通的金融服务网上大超市，实现线上化的全业态融资服务，促进数字金融服务向边远山区、农村地区延伸，为企业提供一站式、一体化、一键通的高效金融服务，提升数字金融的服务能力。发展面向东盟国家的跨境电子商务金融结算服务，鼓励传统金融机构和互联网企业跨界合作，探索构建基于区块链技术的跨境支付模式，开展跨境人民币同业融资、双向流动便利化等业务。到 2023 年，广西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功能进一步完善，数字金融服务能力显著提升。（责任单位：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发展改革委、商务厅、大数据发展局等）

**27. 发展智慧旅游。**优化完善广西旅游大数据监测平台、旅



游应急指挥视频监控系统相关功能，实现全区旅游大数据精准统计分析、4A级以上景区重要点位视频信息实时采集，提升旅游业数字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增强旅游突发事件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围绕桂林漓江、阳朔、北海银滩、涠洲岛等重点景区，积极推动5G智慧景区建设试点，探索推动自然景观与虚拟现实VR技术的融合应用。持续推动数字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建设，促进文化和旅游的深度融合。建设“一云一池三平台”架构的“一键游广西”智慧旅游项目，整合旅游行业“吃、住、行、游、购、娱”等要素，实现广西旅游公共服务线上线下“两张网”的深度合成，为游客提供全方位的一站式旅游综合服务，打造数字文旅共享经济新模式。建设中国—东盟跨境旅游服务平台，为游客提供专业的东盟国家旅游产品和一站式便捷服务。壮大休闲农业、体验农业、乡村民宿经济等新业态，推动乡村智慧旅游发展。（责任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发展改革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28. 发展智慧广电。**全面升级改造“智慧广电”云，构建广电大数据应用体系，实现内容、服务的精准推送。开展广电5G网络建设，提供广播电视业务、高新视频服务、云视频游戏、视频通信等融合媒体服务。基于统一云平台架构建设全媒体监管云，实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天候”智慧化监管。实施智慧广电家庭项目，打造家庭智能网关，构建物联网智能家居系统。健全广西应急广播体系，不断扩大应急广播覆盖面，实现自治区、市、县、乡、村五级贯通、统一联动。到2023年，基本建立智慧

广电的内容生产、传播网络、安全监管、服务生态四大体系。（责任单位：自治区广电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大数据发展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 （八）培育数字经济新模式新业态

**29. 发展在线经济。**推动数字（智慧）校园建设，鼓励和支持“三个课堂”建设，引导和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向老少边穷地区覆盖。完善全区人口、医疗等信息数据库，并与社保、养老等信息资源实行互通共享，探索建设全区统一的公共卫生大数据监测网络。建设一批“中医药+壮瑶医药”医养结合示范基地。推进网络化协同新模式，支持服装、电子、家电、家居等消费品行业企业通过开放式个性化定制平台等方式实现产品线上化，线上线下加强结合开拓产品市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推动产业发展。支持多样化社交、短视频平台有序发展，推动区内“网红经济”发展，宣传推广广西特色农产品。到2023年，全区三甲医院普遍提供互联网服务，50%贫困县实现远程医疗覆盖，实现全区高校智慧校园全覆盖。（责任单位：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30. 发展共享经济。**加速生产领域发展共享经济，推动区内有条件的企业制造能力开放。建设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公共测试平台，激励区内企业开放自身资源，共享实验验证环境、仿真模拟等技术平台，降低产业发展共性成本。围绕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公共测试平台建设，推进广西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工作，为创新企业提供可用、可靠、安全的检测和评估服务，提升创业者创新能力。围绕交通出行、商贸物流、生活服

务、医疗健康等领域，培育引进正在起步、成长性好、创新能力强的企业及创新创业团队，打造广西共享经济“小巨人”和“独角兽”。到 2023 年，共享经济全方位覆盖社会生产、生活各领域，培育形成一批共享经济“小巨人”和“独角兽”企业。（责任单位：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31. 发展无人经济。**打造无边界产业园，在南宁、桂林、柳州、北海等地选取一批重点产业园区为试点，打破物理空间、扶持政策等因素的制约，建设多地联合的开放式实验室、虚拟工厂实验平台，打造突破项目空间和地域限制的“虚拟园区”，提升入园企业数量。建设一批无人经济服务平台，探索机器人导购、无人车试点、无人超市、无人工厂、无人农业等应用。到 2023 年，形成一批虚拟工厂、无人超市等无人虚拟产业示范。（责任单位：各设区市人民政府）

#### （九）打造数字海洋发展强区

**32. 建设数字海洋产业园。**推进一批数字海洋特色产业园建设，完善园区数字基础设施，瞄准国内外数字海洋产业新业态及龙头企业，开展专业化、点对点的以企招商、产业链招商，打造具有广西特色优势的现代数字海洋产业集群，逐步形成区域优势产业。强化“数字海洋”的产业链、价值链和创新链，进行海洋科技研发、产业化等一系列活动和服务，促进项目对接转化与实施，通过相互学习和竞争，提高创新动力和创新效率。到 2023 年，数字海洋产业园规模快速提升，创新能力带动产业发展，产业链不断向高端延伸。（责任单位：自治区海洋局、大数据发展局，

北海、钦州、防城港市人民政府，自治区北部湾办等)

**33. 建设海洋大数据中心。**依托广西电子政务外网、壮美广西·政务云、自治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壮美广西·海洋云。梳理海洋地理、环境、生态、渔业、交运、物联网、海洋经济等海洋资源，完善海洋气象监测站点布局，夯实海洋基础数据库，聚焦各领域强化基础信息供给能力，形成服务东盟的多语种“海上大数据资源库”特色数据资源库。建立海洋大数据中心，形成一数一源，多源校对搜集机制，确保海洋数据准确。建设数字海洋大数据平台，与海洋信息化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形成数据获取能力最全、数据处理能力最快、数据服务能力最强的平台。到2023年，建成海洋大数据中心，逐步实现海洋数据全面感知收集、数据存储全面升级、数据服务更加智能。（责任单位：自治区海洋局、大数据发展局，北海、钦州、防城港市人民政府，自治区北部湾办等)

**34. 建设海洋生态文明公共服务平台。**推进“蓝色海湾”工程，应用5G、人工智能、卫星遥感等科技加强海洋生态保护，对海上溢油、危险品污染、跨境压载水、港口船舶尾气排放等进行动态跟踪，提高对赤潮、绿潮、溢油、核辐射、环境突发海洋生态破坏事件的监控能力和预警水平。到2023年，对海洋的修复与保护进展顺利，海洋生态质量与稳定性大幅提升，打造形成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责任单位：自治区海洋局、生态环境厅，北海、钦州、防城港市人民政府等)

(十) 推动数字经济国际合作

**35. 提升面向东盟的跨境数字经济园区集聚能级。**支持中国—东盟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导入华为鲲鹏体系、中国电子 PKS 体系，形成信创“全产业+适配”链条，面向 RCEP 范围内国家聘请行业顶尖专家学者，指导多功能特色产业园和信创学院建设，为产业园招商、孵化、推广等业务提供助力。持续推进数字经济示范区、示范园、示范基地、示范项目建设，鼓励南宁瑞声科技、北海惠科、桂林华为等龙头企业大力开拓东盟市场。加快推进中越凭祥—谅山两国双园电子信息产业基地等跨境产业园的建设。深化以数字经济跨境产业链为主要内容的全方位协作，按照“合建”园区分别管理、“共建”园区共同管理、“租借”园区自我管理探索跨境园区建设。围绕“一基地、一中心、一主轴、两组团”的空间布局鼓励各地市开拓面向东盟的数字经济市场。到 2023 年面向东盟数字经济园区规模大幅提升，在数字经济总量中的占比不断提升，跨境数字经济园区建成至少 5 家。（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发展改革委、商务厅、大数据发展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各相关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36. 建设面向东盟的产业数字化服务平台。**改造升级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中国—东盟、柳州），选择食品、汽车、电子、机械、船舶等成熟领域，开展面向东盟工业企业的标识注册、解析、数据管理和运行监测等服务。建设中国—东盟动植物疫病疫情联防联控大数据平台，拓展疫病疫情采集、监测、信息管理、大数据分析预警预报等支撑能力，为国内口岸联检、边检以及东盟相关机构防控动植物疫病疫情跨境传播提供决策支持

和联合防控指挥调度支撑。建设中国—东盟农业大数据中心，实施一批面向东盟市场的农业技术创新与应用示范。打造中国—东盟蔗糖全产业链服务平台，提供泛糖农业、工业、贸易、仓储物流等网络信息服务，实现糖业全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联通。到 2023 年，面向东盟的产业数字化服务平台基本建成，面向东盟的产业数字化转型场景新增数量不少于 10 个。（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农业农村厅、糖业发展办、工业和信息化厅、应急管理厅、林业局）

**37. 完善数字贸易服务体系。**打造集总部办公、创业孵化、电商培训、数字创意、线上线下互动交易等为一体的中国—东盟数字贸易中心，提供企业展示、海外推介、信息共享、项目对接、版权服务、影视文化、金融服务等服务功能，打造中国—东盟数字贸易国际投资“一站式”服务平台。基于中国—东盟数字贸易中心，建设数字贸易服务促进平台、数字贸易产业促进联盟、数字贸易研究中心，打造面向东盟的数字服务合作生态圈。全面提升跨境电子商务综试区通关、物流、仓储、融资、检验检测认证、咨询、海外采购等服务数字化水平。依托中国—东盟版权贸易服务基地，推动搭建中国—东盟版权贸易信息服务平台，为中国与东盟版权所有者提供版权交易的法律服务、技术支持、平台支撑、信息咨询。到 2023 年，中国—东盟数字贸易中心、中国—东盟版权贸易信息服务平台基本建成，数字贸易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速 20% 以上。（责任单位：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商务厅、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宁海关，各相关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38. 精准承接重点地区数字产业转移。**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发展战略格局，加快建设环粤产业承接带、西江产业承接带和北部湾沿海—沿边数字产业承接带。聚焦智能制造、空港经济、现代金融、国际物流、加工贸易等领域，强化与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数字经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对接与分工协作，积极开展“云对接”“云洽谈”“云招商”等活动，通过实施“三企入桂”行动，推动一批数字经济合作项目落地广西，形成梯度发展、分工合理、优势互补的产业协作体系。持续推进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粤桂黔滇高铁经济带合作试验区广西园贺州分园等产业合作园区建设。到2023年，与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联动不断深入，转移产业与本地特色逐渐融合。（责任单位：自治区投资促进局、大数据发展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等）

#### （十一）创新数字经济治理模式

**39. 建设基于信用的“互联网+市场监管”平台。**依托壮美广西·政务云，建立健全市场监管数据库和市县数据分仓，加快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市场监管数据和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形成各类被监管对象的风险画像、风险预警到信用管理的智慧化监管体系。到2023年，基本实现信用信息、监管信息全程可追溯和“一网通享”的市场监管能力，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基本形成。（责任单位：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大数据发展局、发展改革委等）

**40. 建设金融监管服务平台。**依托壮美广西·政务云，建设壮

美广西·金融云，建设以地方政府和金融监管部门为中心、以金融机构为节点以数据为驱动、具有星型拓扑结构的金融监管服务平台，提供各类分析统计、细分行业的预警以及重点企业的风险监控，实现对地方金融活动和金融机构的行业监测和流程监管，全面提升广西金融监管部门金融风险防控能力和信息化水平。到2023年，基本实现“全方位覆盖”“全行业监测”和“全流程监管”的金融动态监测和风险预警能力。（责任单位：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大数据发展局等）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建立健全跨市、跨行业、跨部门的统筹协调机制，统筹推进全区数字经济发展工作，研究数字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重大问题。成立自治区推进数字经济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与数字经济研究院，开展重大前沿问题研究。各市加大对数字经济发展的组织推进力度，推动数字经济加快发展。

（二）健全评估体系。构建科学的数字经济统计指标体系和评估方法，制定政府数据采集、开放、共享、分类、质量等关键共性标准。依托自治区推进数字经济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与数字经济研究院，强化对数字经济宏观监测和理论研究指导。（三）加大资金支持。利用现有资金渠道，通过以奖代补、贴息、股权投资等方式，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大力支持我区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北斗、信创等领域重大项目建设。按规定对从事数字经济产业的企业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四）夯实人才基础。加快区内高校、培训机构培养数字经济领域专业技术人才步伐，鼓励开设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北斗、信创等专业和相关课程。鼓励区内企业、高校与国内外知名高校院所和企业开展合作，互设“创新飞地”，建立优秀人才交流通道，引进、培育高级人才。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提升全民数字化素养和能力。

（五）强化安全保障。针对金融、能源、电力、通信、交通等领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产品与服务，加强安全审查管理。完善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健全网络安全风险预警、情报共享、研判处置和应急协调机制。